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I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0)

###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投入更多時間於其職業發展，王競強先生（「王先生」）已辭任(i)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及(iii)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和／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劉慧嫻女士（「劉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劉女士，31歲，為中國興業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73）之公司秘書。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劉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授香港大學會計及財務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劉女士於會計、財務及審核領域擁有逾七年經驗。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王先生於過往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並對劉女士的新任命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副主席  
吳筱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筱明先生及張子洪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雄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煒博士、李湛博士及羅裔麟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最少刊登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zhicheng-holdings.com刊登。

\* 僅供識別